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北京(山川) 主	叩 致	機關	1.臺南市區	改府				一職	秘	1.副市長	
中報八姓石	趙卿惠	服務	2.台灣糖業	業股	份有	限公司]	丰丰	稱	2.董事		
申報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 及	未月	戊	年 子女	
稱	謂	\$	姓名	, 1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桃園區東門段(公同共 有)	145	28 分之 1	趙卿惠	105年09月01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嘉義市末廣段四小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43	6分之2	趙卿惠	108年04月12日	繼承	567,233 (超過五年)
嘉義市新富段四小段(公同共 有)	11	28 分之 1	趙卿惠	105年09月26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嘉義市新富段四小段(公同共 有)	61	28 分之 1	趙卿惠	105年09月26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嘉義市新富段四小段(公同共 有)	68	28 分之 1	趙卿惠	105年09月26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南市後壁區竹圍後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3,940	2分之1	趙卿惠	111年10 月18日	買賣	3,250,500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5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嘉義市末廣縣 託原因:自用 分)			588.25 (另附屬建 物總面積: 34.28)	3分之1	趙卿惠	108 年 04 月 12 日	繼承	3,547,600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Ā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N	MINI							1,499	趙卿	惠		108 年 01 月 15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及	籍標編	示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7.440.450 元)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	之存款)(總金額:新	臺幣 7, 440, 4	150 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南都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435,058
臺灣銀行南都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86,552
土地銀行北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
第一銀行古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596
第一銀行天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026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250,000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500,000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200,000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59,20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駐外交 部簡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388
臺灣企銀嘉義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趙卿惠		1,103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13,205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289
聯邦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62
星展嘉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373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6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趙卿惠	394,052	82,563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趙卿惠	1.31	42
台新國際銀行永福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趙卿惠		2,450,449
台新國際銀行永福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趙卿惠	34,655.72	1,107,943

ᄼᆞᆇᄼᇊᆒᄱᄼᄼᄼ	<u> ۲</u>		,	.→ ∧ -	<i>1</i> → 4-1	<u></u>			<u> </u>	十 小	smr d	-					22	0.7	_				0.51	01.4
台新國際銀行永	福分1	丁	X.	综合	仔彩	K .		夫	美元	趙	卿惠	Ä					32	,87					,051	,014
台新國際銀行永	福分征	行	4	综合	存款	欠		新	一臺幣	趙	卿惠	Ĭ.												571
(八)有價證券(1.股票(總價						<i>元</i>)	t)																	
名		:	稱)	所		有	J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總總	臺幣	總額	負或护	育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值	賈額:	新:	臺幣	<u>خ</u> ا		元)																		
名 稱	代	碼戶	沂	有	人	買賣	責機	構單	位 位	數	栗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劇總	臺幣	總額	真或扩	合 新	·臺幣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	憑證	(總	.價:	額:	新臺	臺幣		元)																
名	爭所	オ	旨	人	受	託投	資機	;構.	單位	L §	ケー	面 單 位			外	幣	幣	別	新劇總	臺幣	總額	真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	證券((總位	價額	頁:亲	斤臺	幣	j	元)																
名		:	稱)	所		有	J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總總	臺幣	總額	負或护	广合 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 1.珠寶、古										曹竡:	新点	s 敞		元)									
財産	種	丁里		頁項	<u> </u>	7 14 8	/	.~ x		牛所	11/1 3	E 111	有	<u> </u>	• <i>)</i>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 科	解 保	4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保門	僉 契	約	類き	型契	2. 然	」始	日	\ 契	? 約	选E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美滿	人生	E 3	12		000)) (6) C	趙卿惠	Ţ		儲蓄	营型語	壽險		8.	3 年	E 09	月(02 E	3/終	多身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新呵照護		文 久	、失角	F C		000) C	趙卿惠	Ţ		儲蓄		壽險				年 0 1 06		07	日/1	56年	Ξ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1	安川	頁手	術醫	耸 (000) C	趙卿惠	Ţ		儲蓄		壽險		10)8 ⁴		3月	07	日/1	.56年	<u>:</u>	
國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丰利	「變)	€ C		000) C	趙卿惠	Ţ		儲蓄		壽險		10)7 ⁴		4月	05	日/1	.62年	-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率變險) C	趙卿惠	Ţ		儲蓄	雪型語	壽險						03	日/約	終身		
凱 基 人 壽 保 險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率變險				F) C	趙卿惠	Į,		儲蓄	雪型 語	壽險		10	08 4	年 0	1月	03	日/約	終身		
			- -		7				1							1							i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臺幣

凱基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元)

儲蓄型壽險

108年12月31日/終身

名	爭戶	介	Î	人	單位數	文(顆/-	件)	存 (錢	放力	機 相 及 商	黄 帳	户	名	稱	取得(投		臺幣或 臺幣交 額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	額	:新臺灣	铃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初原	發生〕 因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君	务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 原	後生) 因
本欄	空白	·												·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趙卿惠